

土地流转的血脉联系：宗族网络的土地流转效应

孙文通 常伟

(石河子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石河子 832000)

摘要: 本研究基于中国家庭追踪调查 (CFPS) 农户数据, 从宗族网络规模和宗族网络强度两个维度出发, 利用历史宗族网络地域变量和宋朝战争次数作为工具变量, 运用 IV-Probit 和 IV-Heckman 的 PPML 估计方法, 分别从土地流转行为和土地流转租金两个层面, 考察了宗族网络的土地流转效应。研究表明, 存在宗族网络的村庄, 农户进行土地转出和土地转入的概率均显著提高, 然而宗族网络规模的增加会抑制土地流转的发生。此外, 在宗族网络的作用下, 土地转出租金显著上升, 而土地转入租金则显著下降, 且宗族网络规模的扩大与土地转出和转入租金均呈显著负相关关系。进一步研究发现, 宗族网络规模通过宗族网络强度发挥中介作用进而对土地转入租金产生影响。宗族网络的两个维度在土地流转行为中独立发挥作用, 但对土地转出租金产生负向交互影响, 对土地转入租金产生正向交互影响。本研究有助于理解以宗族网络为代表的传统文化在土地流转市场中与市场机制的互动作用。

关键词: 宗族网络; 土地流转行为; 土地流转租金; IV-Probit; IV-Heckman

Bloodline Connections in Land Transfer:

The Land Transfer Effects of Clan Networks

SUN Wentong CHANG Wei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Shihezi University, Shihezi 832000, China)

Abstract: This paper is based on the China Family Panel Studies (CFPS) household data. It examines the effects of clan networks on land transfer using two dimensions: clan network size and clan network strength. Historical clan network variables and the number of wars during the Song Dynasty are used as instrumental variables. The IV-Probit and IV-Heckman's PPML estimation methods are employed. The study investigates land transfer behavior and land transfer rent at two levels and explores the effects of clan networks on land transfer. The results show that villages with clan networks have significantly higher probabilities of land transfer out and land transfer in. However, an increase in clan network size inhibits land transfer. Furthermore, under the influence of clan networks, land transfer rent increases significantly for land transfer out, while it decreases significantly for land transfer in. Additionally, there is a significant negative correlation between the increase in clan network size and both land transfer out rent and land transfer in rent. Further research reveals that clan network size affects land transfer in rent through the mediating role of clan network strength. The two dimensions of clan networks independently influence land transfer behavior but have negative interactive effects on land transfer out rent and positive interactive effects on land transfer in rent. This study contributes to the understanding of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traditional culture, represented by clan networks, and market mechanisms in the land transfer market.

Keywords: Clan networks; Land transfer; Transfer rent; IV-Probit; IV-Heckman

一、引言

党的二十大指出, 要加快建设农业强国, 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2023 年中央一号文件强调“引导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 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截至 2021 年, 我国已基本完成了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 覆盖超 2 亿农户, 确权面积约为 15 亿亩。在完成承

包地确权登记的基础上，全国各级行政区划中的 1239 个县（市、区）和 18731 个乡镇已建立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服务中心，以促进农地经营权的有序流转¹。2004 至 2020 年间，全国农村承包耕地流转面积以 3.3% 的年均增长率，由 0.58 亿亩增长至 5.55 亿亩（农业农村部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司，2021）。

土地流转租金水平的高低是土地流转中的核心问题，也是流转双方博弈的结果。作为土地价值的主要体现形式之一，土地流转租金代表着农户土地使用权的让渡收益，其高低水平直接关系到土地流转效率和农业生产效率。随着土地流转规模的增加，土地流转租金也在迅速上升（张天佐等，2018），在一些平原地区，年土地流转租金甚至已经上涨到 700-800 元/亩，部分地区更是超过 1000 元/亩，这给农业现代化发展带来了不小的挑战（杜志雄，肖卫东，2019）。土地流转租金的增加，已经显著地增大了农业生产成本，对于实现现代农业规模化经营以及保障粮食安全产生了严峻挑战（全世文等，2018）。相关数据显示，2018 年种植小麦、玉米和水稻这三种主要粮食作物的成本中，土地成本占比高达 20.56%。土地流转租金上涨不仅会增加转入户的经济负担，提高农业生产成本，导致土地流转市场逐步陷入“内卷化”困境，还会迫使农民转向种植高收益的经济作物，从而加剧土地流转“非粮化”趋势（王倩等，2021）。

土地流转是建设农业强国的现代化要求，然而目前的研究主要从正式制度的角度探究土地流转行为和流转租金的影响因素（罗必良等，2012；纪月清等，2017），却忽略了非正式制度的影响。要理解中国经济发展问题，不能忽视中国数千年来积淀的丰富文化遗产（陈冬华等，2013）。根据费孝通（2012）提出的传统乡土社会的差序格局理论，社会关系的亲密度呈现出以个体为中心的水波纹状分布，越接近个体的群体与其关系越密切，而个体所属的家庭处于核心位置，沿着家庭向外扩展则是个体所属的家族等级。在这种格局下，以血缘为纽带的宗族网络是中国农村最重要和稳定的社会网络之一（伍骏骞等，2016）。农村土地流转受到宗族网络这一非正式社会关系网络的重要影响，宗族网络通过共享资源、互助合作和血缘关系以及亲戚关系等方式建立了紧密的社会联系。因此，考察土地流转与传统乡土文化的关系，对于推进适度规模经营有着重要意义。而遗憾的是，以宗族网络为代表的传统文化对土地流转的影响并未得到广泛、系统的讨论。

本文的边际贡献在于：首先，在研究视角层面，从微观农户角度出发，将宗族网络与土地流转决策和土地流转租金放在同一分析框架中，以探索宗族网络的土地流转效应；其次，在研究方法上，基于 Probit 和 Heckman 模型，进一步采用工具变量法，运用 IV-Probit 和 IV-Heckman 模型进行稳健性检验，以更好地处理宗族网络存在的潜在内生性问题；再次在研究内容上，将土地流转的研究重点从是否发生土地流转行为，转移到土地流转租金的高低，从非正式制度层面考察土地流转的影响因素，揭示土地流转背后的血脉联系；最后，在影响机制方面，进一步探究宗族网络强度和宗族网络规模对土地流转的交互作用。本文的发现有助于深入理解以宗族网络为代表的传统文化在土地流转市场中对市场机制的作用方式。

本文后续结构安排如下：第二部分对宗族网络和土地流转的相关文献进行回顾；第三部分在理论分析的基础上提出研究假说；第四部分进行研究设计；第五部分对研究假设展开实证检验；第六部分在实证检验的基础上进行进一步讨论；第七部分给出主要结论。

二、相关文献回顾

与本文主题相关的文献可以归纳为宗族网络相关研究和土地流转相关研究以及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的影响研究三个方面，因此本文将从这三个方面分别进行文献回顾。

（一）宗族网络相关研究

中国是传统的关系型社会，人们能够在日常生活中直接感受到这一特点（潘越等，2019；

¹ 数据来源：https://www.gov.cn/xinwen/2021-02/08/content_5585799.htm

郭云南等, 2014)。在中国农村地区, 人们的经济社会行为往往基于宗族网络展开(郭云南等, 2014)。中国的宗族文化可上溯至公元前 11 世纪的西周时期(Peng, 2010), 其核心是基于拥有共同祖先的个体之间的血缘关系, 以此为纽带形成社会组织(Freedman, 1966)。这种文化通过记录宗族发展轨迹的族谱和供奉祖先的祠堂作为物质载体来传承(Peng, 2004; Tsai, 2007)。尽管宗族文化在数千年的朝代更迭中经历了变迁, 但它一直存在至今。在封建社会, 宗族文化被统治阶级视为治理农村的有效工具(Su et al., 2011)。新中国成立之后, 宗族文化被贴上封建文化的标签, 被认为与社会主义理念相悖, 并因此遭受了严重破坏, 但宗族文化并未因此消亡。随着改革开放以后市场经济的发展, 宗族活动通过修建宗祠、修葺族谱、祭拜祖先等再度活跃起来(Peng, 2004; Grief & Tabellini, 2017)。

宗族文化的传承、宗祠的重建、族谱的修复以及祭祖活动的再次盛行等现象再次体现出中国传统文化的独特魅力与活力(王沪宁, 1991; 冯尔康, 2005)。宗族组织的功能发生了重要变化, 它们不再仅仅是为了重塑族长的权威而存在, 而是更多地扮演着重建族内凝聚力和认同感的角色。宗族在复兴后不再是一个法人实体, 而是一个连带群体。宗族网络的重建能够提升村民的社会资本, 进而促进普通村民联合起来, 对集体行动和规范控制产生积极作用。中国人历来重视血缘亲情的维系(Hsu, 1963), 并发展出一系列亲属成员共同遵守的生活、社交和教育规范(Peng, 2004), 形成了宗族网络的核心。与西方社会以城市为主要生活单位的情况不同, 中国社会在过去几千年中一直以宗族作为主要的社会交往平台(Greif and Tabellini, 2010)。这些以血缘为基础的亲属团体在中国社会中扮演着至关重要且稳定的组织角色(Greif and Tabellini, 2017)。宗族网络通过血脉代代相传的方式对人们的价值观念和行为习惯产生影响, 对中国的历史演进和经济发展进程产生深远影响(Greif and Tabellini, 2010)。至今, 在外出务工安排(郭云南、姚洋, 2013)、借贷渠道选择(林建浩等, 2016)、收入分配(郭云南等, 2014)、移民就业(陈斌开、陈思宇, 2018)、土地资源分配(洪名勇等, 2021)等方面, 人们仍然受到宗族网络的影响。

(二) 土地流转影响因素相关研究

本文分别从土地流转行为和土地流转租金两个层面对土地流转影响因素相关研究进行文献回顾。首先在土地流转行为层面, 农户土地流转行为的影响因素一直以来备受政府和学界的密切关注, 对此进行的讨论可谓汗牛充栋。目前, 学术界主要从内在约束和外在约束两个角度来研究土地流转行为的影响因素。在内在约束方面, 学者关注交易费用认知(罗必良等, 2012)、产权偏好(徐美银, 2013)、风险态度(李景刚等, 2014; 孙小龙、郭沛, 2016)、金融素养(朱建军等, 2020)、互联网使用(张景娜, 张雪凯, 2020)等因素, 以探讨对农民土地流转行为的内在制约。在外在约束方面, 学者从农地确权改革(周其仁, 2014; 程令国等, 2016)、农业“三项补贴”改革(杨青等, 2022)、信贷可得性和融资规模(侯建昀、霍学喜, 2016)以及农业社会化服务(阮海波, 2022)等方面, 分析对农民土地流转行为的外部驱动因素。

其次在土地流转租金层面, 农地租金在农村市场化中具有关键作用, 其高低水平是农户最重视的因素(罗必良等, 2012)。学者们就土地流转租金的影响因素开展了广泛研究。首先, 土地经营所获得的收益主要影响了土地流转租金的高低(王倩等, 2018), 以土地面积、土地质量、土地位置以及平整度等为主的土地特征同样是土地流转租金的重要影响因素(申云等, 2012)。自中国农产品价格保护政策实行以来, 学界开始探究公共政策变化对土地流转租金的影响。研究表明, 生产者引导价格对地租水平具有显著正向影响。其中玉米的临时收储价格下调和政策取消, 均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土地流转租金水平(蔡颖萍, 杜志雄, 2020)。在宏观层面上, 随着土地流转市场的发展, 自然因素对土地流转租金的影响逐渐减弱, 而区位经济因素的影响逐渐增强(杜挺, 朱道林, 2018)。在微观层面上, 首先是土地特质会影响流转租金, 其中包括土地平整度、土壤类型和土地地块规模等因素(纪月清

等, 2017)。其次是社会因素对流转租金的影响, 包括交易双方的信任关系、议价能力、转入方支付能力、流转期限以及农户关系网络等。

(三) 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影响的相关研究

现有文献主要探究了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经营权的影响(伍骏骞等, 2016; 贾晋等, 2019; 李朝柱等, 2020), 以及其与村庄地权实施的关系(仇童伟, 2018)。伍骏骞等(2016)阐述了宗族网络通过重构村庄权力结构, 促成农户集体行动, 推动土地流转的作用机理。贾晋等(2019)对宗族网络、村干部经商经历对土地有偿流转和无偿流转的影响进行了比较分析。李朝柱等(2020)从宗族网络与朋友网络的视角, 发现宗族网络能显著促进土地流转。常伟(2017)从强关系、准强关系、弱关系以及准弱关系等视角, 考察了社会网络对土地流转租金的影响, 结果发现准强关系对土地流转租金有着正向显著影响, 而强关系、准弱关系和弱关系均对土地流转租金有着负向影响。而钱龙与钱文荣(2017)基于 CFPS 数据, 使用“春节时期来家里拜访的亲戚数”和“春节时期家里来拜访的朋友数”分别作为亲缘社会资本和友缘社会资本的代理变量, 考察社会资本对土地流转行为的影响, 结果发现社会资本并没有显著影响土地转出或转入行为。基于以上分析, 发现既有研究多着眼于正式制度角度研究我国土地流转的影响因素, 却忽视了非正式制度的影响。作为中国传统农村广泛存在的一种非正式制度安排, 宗族是否延续其根据家族关系来管理族田和配置族产的资源分配机制, 并且是否对现代农村的土地资源配置产生影响, 这些问题受到学术界关注的程度相对较低。

综上所述, 现有研究已从多个角度探究宗族网络的经济效应, 但鲜有研究从土地流转视角考察宗族网络的经济效应。学者多着眼于内在约束和外在约束视角考察土地流转行为的影响因素, 并且多从正式制度角度研究我国土地流转租金的影响因素, 但却忽视了非正式制度的影响。作为中国传统农村广泛存在的一种非正式制度安排, 鲜有学者关注宗族是否对现代农村的土地资源配置产生影响。从现有研究来看, 目前学界对宗族网络等社会资本对土地流转行为的影响研究并没有达成一致; 其次, 相关研究多集中探究宗族网络等社会资本对土地流转行为的影响, 较少关注其对土地租金的影响。

基于以上分析, 本文将从土地流转的视角切入, 分别从土地流转行为和土地流转租金两个层面考察宗族网络的经济效应, 通过中国家庭追踪调查数据, 使用 IV-Probit 和 IV-Heckman 的 PPML 估计等计量模型对宗族网络的土地流转效应进行实证检验, 以期丰富现有研究。

三、理论分析与研究假说的提出

(一) 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行为的影响

农户的经济行为不仅是一种个体的理性选择, 还深受社会关系和结构的影响(杜威漩, 2012), 这些行为往往密切嵌入于宗族网络之中。宗族网络作为一种社会关系网络, 由宗族成员之间的亲属关系和社会交往构成(郭云南等, 2014)。首先, 宗族网络提供了信息传递和资源流动的渠道(胡金焱, 袁力, 2017)。宗族网络的成员之间通常具有紧密的亲属关系和互助合作的传统, 这种关系网络为农户提供了获取土地转出转入相关信息的渠道(张博等, 2015)。通过宗族网络, 农户可以获得土地市场的动态信息、土地所有者的联系方式以及潜在的土地转出转入机会。宗族网络能通过资金、技术和劳动力的互助合作, 提供农户进行土地转入所需的资源支持。其次, 宗族网络提供了一种信任和合作的机制(陈斌开, 陈思宇, 2018; 洪名勇等, 2021; 胡金焱, 袁力, 2017), 这对于土地流转行为至关重要。在宗族网络中, 宗族之间的共同历史、文化和利益使得彼此之间建立了较高的信任水平。这种信任促使土地所有者更愿意将土地流出给宗族成员, 因为他们相信宗族成员会正确管理和利用土地资源。最后, 宗族网络的成员之间具备深入的了解, 能够识别信誉较差的成员, 从而

有效降低逆向选择问题的发生。在相对封闭的农村地区，宗族网络还能够实施一定程度的社会制裁措施。一旦农户违约，该信息会在高密度宗族网络中快速传播，导致其声誉进一步受损（杨汝岱等，2011）。受信誉和声誉受损的直接影响，村庄内的个体在下次进行行为决策时会考虑维护信誉和声誉，履行合同约定。因此，宗族网络能够提升土地流转的履约率，有助于促成土地流转交易的实现。基于以上分析，提出如下假说：

H1：在有宗族网络的村庄，农户进行土地转出和土地转入的概率更高。

（二）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账金的影响

在新古典经济学供求分析框架下，供给方与需求方的博弈形成均衡价格。在土地流转中，转出方与转入方在市场机制下进行博弈，最终形成了均衡租金价格。以血缘为纽带的宗族网络，在土地流转账金支付与获取中扮演着重要角色。首先，宗族网络提供了一个紧密联系的社会关系网络（陈斌开，陈思宇，2018），使得信息在成员之间更加容易流动。在土地流转过程中，租赁方和出租方之间通常存在信息不对称的问题，其中出租方通常拥有更多的信息，例如土地的质量、产出潜力和市场价值。通过宗族网络，租赁方可以通过成员之间的信息共享和交流，获得更准确的土地信息。这种减少了信息不对称的情况可以降低流入方在谈判中被流出方利用的风险，从而减少租金的支付。其次，尽管非农产业快速发展，吸引了大量农村劳动力转移到城市从事非农工作（郭云南，姚洋，2013），农村社会关系网络从以血缘为纽带的强关系网络向以地缘为纽带的弱关系网络转变（李朝柱等，2020）。然而，进城农民并没有脱离乡村血缘关系。即便离开家乡，他们依旧保持着对乡土的归属感。为避免土地弃耕抛荒，以及在需要时能够随时收回土地经营权，农户往往会将土地以较低甚至零地租的方式流转给宗族网络中与其联系最为紧密的人（陈奕山，2018）。再次，许多农村外出务工者的家庭成员，如父母或子女，仍然留在农村生活，需要亲戚的照顾和支持。与此同时，由于老年人和妇女在技术和劳动力方面的缺乏，以及农村社会化服务的不足，某些生产环节需要亲戚的帮助（陈奕山等，2017），这种帮助往往难以被明确标价，也难以通过货币直接补偿。在这种情况下，一些农户倾向于以低价甚至零价的方式将土地流转给仍从事农业生产的亲戚，以换取他们提供的偶尔照顾和帮助（陈奕山，2018）。最后，当前中国土地流转市场尚未完善，土地在风险分担方面承担过多，而中国的“熟人社会”和“乡土性”则促使土地流转更多地发生于熟人之间。农民在租赁土地时可能会采取“一地两策”的策略，一方面遵循市场规则以获取最大经济收益，另一方面则考虑维持社会内部的互惠关系，同时兼顾经济和社会效益（周海文，周海川，2019）。据江淑斌等（2013）研究，土地流转价格呈现出“价格分层”现象，流转给亲戚的农地租金每亩不到400元，而流转给其他人员的租金则在700元以上。基于以上分析，提出如下假说：

H2：在有宗族网络的村庄，农户的土地转出租金价格更高，转入租金价格更低。

四、研究设计

（一）数据来源

本文所使用的数据来源于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hina Family Panel Studies, CFPS）。该项调查由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实施，自2010年起，每两年开展一次全国性大规模社会追踪调查，旨在通过对全国范围内的代表性样本个人、家庭以及村居的追踪调查，刻画中国经济的发展与社会变迁。根据调查单位层级，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访问卷包括三种类型：村（居）问卷、家庭问卷和个人问卷。由于2014年之后的CFPS公开数据，没有村（居）数据，无法获取本文所需的“宗族”变量，根据研究需要，本文选取2014年CFPS数据开展研究。本文首先将个人、家庭以及村居数据库进行匹配，然后剔除核心变量以及关键信息缺失的样本。最终获取有效样本7352个，其中1013个家庭发生土地转出，1120个家庭发生土地转入。

（二）变量定义

1.被解释变量

本文考察的被解释变量为土地流转，使用土地流转行为（包括农地转出和农地转入）和土地流转账金²（包括农地流出租金和农地流入租金）来刻画土地流转。以上变量的构建来源于家庭经济问卷中如下题项“是否将土地出租他人”“是否租用他人土地”“出租土地所得（元）”“租用土地支出（元）”。

表1 变量统计

变量	变量定义与赋值	观测值	均值	标准差
土地转出	土地转出=1；未发生=0	7352	0.14	0.35
土地转入	土地转入=1；未发生=0	7352	0.15	0.36
转出租金对数	取值为 $\ln(1+\text{土地转出租金})$	1013	5.15	3.34
转入租金对数	取值为 $\ln(1+\text{土地转入租金})$	1120	5.15	3.25
宗族网络强度	村庄是否有祠堂（有=1，否=0）	7352	0.13	0.34
宗族网络规模	村庄第一大姓所占人口比例（%）	7352	0.37	0.27
年龄	户主年龄（岁）	7352	51.01	13.04
年龄平方/100	户主年龄的平方/100	7352	27.72	13.60
性别	户主性别（男=1；女=0）	7352	0.56	0.50
婚姻状况	户主婚姻状况（已婚=1；其他=0）	7352	0.88	0.33
健康状况	户主自评健康水平（1=不健康，2=一般；3=比较健康；4=很健康；5=非常健康）	7352	2.83	1.29
教育年限	户主教育年限（文盲/半文盲=0，小学=6，初中=9，高中=12，技校/专科=15，本科=16，硕士及以上=19，插值法处理）	7352	6.00	4.12
土地资产对数	取值为 $\ln(1+\text{土地资产})$	7352	8.42	3.79
农业劳动力比例	村庄农业劳动力占比（%）	7118	0.50	0.25
地貌特征	村庄地貌特征（平原=1，其他=0）	7352	0.41	0.49

2.核心解释变量

本文考察的核心解释变量为宗族网络。关于宗族网络的代理变量，既有文献主要从强度和规模两方面进行刻画。Peng (2004) 和 Tsai (2007) 在实证度量宗族网络方面进行了具有开创性的研究，他们分别采用“第一大姓占村庄人口的比例”和“村庄内是否有宗祠”作为度量宗族网络规模（广度）和凝聚力（强度）的指标。这种度量方法在衡量宗族网络规模和凝聚力时具有较高的可靠性和有效性，得到了后续研究的广泛采用（如郭云南，姚洋等，2013）。考虑到 CFPS 数据结构特点，本文宗族网络的度量指标主要参考现有文献（李朝柱等，2020；陈斌开，陈思宇，2018；郭云南，姚洋，2013；Peng,2004；Tsai,2007），选用村（居）问卷中“村庄是否拥有家族祠堂”来刻画村庄内宗族网络的强度或凝聚力，“第一大姓占全村总户数的比例”来刻画村庄内宗族网络的规模或广度。

² 由于 CFPS 数据中没有土地转出或转入面积，所以无法计算亩均租金，基于此本文以总租金来考察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账金的影响

3.控制变量

本文对可能影响土地流转行为和租金的其他变量进行控制，考虑到户主³在家庭经济决策中的重要地位，参照陈斌开和陈思宇（2018）的研究，本文控制了户主特征变量，包括年龄、年龄平方、性别、婚姻状况、受教育年限以及健康水平；在家庭层面，本文控制了土地资产；在村庄层面，本文控制了村庄农业劳动力占比，以及村庄地貌特征。

（三）模型设定

1. 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行为的影响

$$Land_{ci} = \alpha_0 + \delta Clan_{ci} + \theta_i x'_{i1} + \varepsilon_{ci} \quad (1)$$

上式中， $Land_{ci}$ 表示c村i农户的土地流转行为，包括土地转出和土地转入。在土地转出模型中，农户参与土地转出则赋值为1，未参与则赋值为0；在土地转入模型中，农户参与土地转入则赋值为1，未参与则赋值未0。 $Clan_{ci}$ 表示c村i农户的宗族网络，包括宗族网络强度和宗族网络规模， x'_{i1} 表示i农户的控制变量集合，其中包括户主特征变量、家庭特征变量以及村庄特征变量等； α_0 表示常数项， δ 和 θ_i 表示待估参数。

考虑到被解释变量为二值变量，已有研究广泛采用 Probit 模型估计方程（1）。然而，Probit 模型存在固有的缺陷，尤其是虚拟变量进入方程时，使用 Probit 模型可能会造成一些观测值被剔除，特别是当被解释变量的变异较低时，模型自动剔除的观测值数量可能较大。而农户发生土地流转恰好属于这种类型，因此，为了判断估计结果的稳健性，参考已有学者研究（汪险生、李宁，2021），本文采用 LPM 模型和 Probit 模型进行同步估计。

2. 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租金的影响

为进一步考察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租金影响，本文采用如下模型：

$$\ln Rent_{ci} = \alpha_0 + \delta Clan_{ci} + \theta_i x'_{i1} + \varepsilon_{ci} \quad (2)$$

上式中， $Rent_{ci}$ 表示c村i农户的土地流转租金，包括土地转出租金和土地转入租金，本文采用了对数形式。本文将使用 Heckman 两步法的 PPML 估计进行实证检验，后文将进一步说明。

五、实证结果

（一）宗族网络的土地流转行为效应

表2报告了方程（1）的参数估计值。回归结果一致发现，在土地转出模型和转入模型中，宗族网络强度的系数均显著为正，这表明，相比村庄没有宗族祠堂的家庭，村庄有祠堂的家庭转出土地或转入土地的可能性均有所提高。这一结果与前述理论分析一致，验证了假说1。可见有宗族的村庄更易开展群体行动，从而对土地流转行为产生显著影响。

从土地转出模型可以看出，宗族网络规模对土地转出有显著负向影响，可能的原因有：首先，大姓在农村社区中通常具有更为显著的家族权力和资源积累，他们可能倾向于保持土地所有权，以维护其家族地位和利益。这种集中的家族权力导致了较低的土地转出率。其次，大姓家族在农村社区中拥有较高的社会地位和经济稳定性，他们可能更倾向于规避土地流转所带来的风险。由于土地流转涉及到未知的经济和社会变化，大姓家族可能更倾向于保持土地的稳定性，从而减少土地转出行为。

在土地转入模型中，可以看出宗族网络规模对农户发生土地转入行为的影响并不显著。我们考虑到是否是因为当宗族网络规模达到一定程度时，才会对土地转出产生影响？当宗族网络规模较低时，可能并不具备宗族的特征也无法发挥宗族的功能，当宗族网络达到一定规模时，可能才充分体现宗族的特征或发挥宗族的非正式制度作用。基于以上讨论，本文在已有模型的基础上，引入宗族网络规模的平方项，得出表3的估计结果。

³ CFPS 中以财务回答人为户主

表2 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行为影响的估计结果

解释变量	Panel A: 土地转出				Panel B: 土地转入			
	(1) LPM	(2) LPM	(3) LPM	(4) Probit	(5) LPM	(6) LPM	(7) LPM	(8) Probit
宗族网络	0.0296**		0.0376***	0.1951***	0.0630***		0.0623***	0.2561***
强度	(0.0125)		(0.0125)	(0.0550)	(0.0131)		(0.0132)	(0.0536)
宗族网络		-0.0846***	-0.0901***	-0.4370***		0.0177	0.0087	0.0773
规模		(0.0149)	(0.0148)	(0.0749)		(0.0157)	(0.0159)	(0.0752)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常数项	0.3145***	0.3454***	0.3428***	-0.3222	-0.0453	-0.0438	-0.0481	-2.9010***
	(0.0558)	(0.0557)	(0.0557)	(0.2474)	(0.0536)	(0.0540)	(0.0538)	(0.3234)
观测值	7118	7118	7118	7118	7118	7118	7118	7118

注：括号内为稳健性标准误，***、**、*表示在1%、5%、10%的水平上显著

从表 3 所汇报的回归结果可以看出，在土地转入模型中，宗族网络规模以及宗族网络规模平方对农户发生土地转入行为的影响均不显著，同时在土地转出模型中，宗族网络规模平方对农户发生土地转出行为的影响也仅在 LPM 模型中 10%的水平上显著。说明宗族网络规模在农户土地流转行为中可能并不发挥规模作用，但也可能是因为遗漏变量等内生性问题导致，后文我们将使用工具变量法进行进一步验证。

表3 宗族网络规模对土地流转行为的影响

解释变量	Panel A: 土地转出			Panel B: 土地转入		
	(1) LPM	(2) LPM	(3) Probit	(4) LPM	(5) LPM	(6) Probit
宗族网络规模	-0.1867***	-0.1940***	-0.8298***	-0.0304	-0.0423	-0.1999
	(0.0592)	(0.0592)	(0.2631)	(0.0583)	(0.0583)	(0.2748)
宗族网络规模平方	0.1065*	0.1083*	0.4178	0.0501	0.0531	0.2892
	(0.0584)	(0.0584)	(0.2700)	(0.0587)	(0.0588)	(0.2756)
宗族网络强度		0.0378***	0.1972***		0.0624***	0.2571***
		(0.0125)	(0.0550)		(0.0132)	(0.0537)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观测值	7118	7118	7118	7118	7118	7118

注：括号内为稳健性标准误，***、**、*表示在1%、5%、10%的水平上显著，第（3）列为Probit模型的估计结果

（二）宗族网络的土地流转账金效应

考察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账金的影响时，考虑到租金中存在大量零值（陈奕山等，2017），符合“归并数据”（Censored Data）的特征，如果直接使用 Tobit 模型或者更为稳健的 CLAD 模型对租金进行估计，将导致样本选择偏差（Sample Selection Bias）问题，错误估计宗族网络的土地流转账金效应。通常的做法是采用 Heckman(1979)提出的两步法解决样本选择偏差问题（如赵亮，2023；杨汝岱等，2011）。本文进行 Heckman 两步法估计的基本思路为：首先，使用 Probit 模型对全样本进行回归，进行第一阶段估计，估计出农户进行土地流转行为的概率并计算出对应的逆米尔斯比率。其次，使用泊松伪极大似然估计方法（Poisson

Pseudo Maximum Likelihood, PPML) 进行第二阶段估计。将逆米尔斯比率作为控制变量加入第二阶段行为方程, 解决样本选择偏差问题, 从而得到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租金的一致估计量。以理论研究为基础, 在 Heckman 两阶段模型中分别选择土地流转决策和土地流转租金作为被解释变量, 通过对剔除不同变量后的拟合效果进行对比以及参考现有文献 (李朝柱等, 2020; 杨汝岱等, 2011), 本文选择户主性别、年龄、年龄平方、户口类型、婚姻状况以及家庭土地资产作为选择方程的识别变量, 估计结果如表 4 所示。

表4 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租金的Heckman两步法PPML估计结果

解释变量	Panel A: 土地转出租金对数		Panel B: 土地转入租金对数	
	(1)	(2)	(3)	(4)
宗族网络强度	0.1053 (0.0664)		-0.3296*** (0.0631)	
宗族网络规模		-1.2867*** (0.0917)		-0.4553*** (0.0701)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逆米尔斯比率	2.3710*** (0.1640)	2.2373*** (0.1576)	-0.7502*** (0.1313)	-0.7081*** (0.1235)
常数项	-2.4341*** (0.2840)	-1.8426*** (0.2541)	2.2593*** (0.1995)	2.2707*** (0.1823)
观测值	971	971	1097	1097
VIF	5.04	5.55	4.15	4.60

注: Heckman 两步法回归结果中省略报告第一阶段的回归结果; ***, **, *表示在 1%、5%、10% 的水平上显著

从回归结果来看, 在土地转出租金模型和土地转入租金模型中, 逆米尔斯比率均在 1% 的水平上显著, 说明确实存在样本选择偏误, Heckman 两步法更好地控制了因样本选择偏误所导致的内生性问题, 更适合刻画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租金的影响。

在土地转出租金模型中, 我们发现宗族网络强度对土地转出租金的影响是正向的, 但并不显著, 我们推测可能是由于宗族网络的内生性问题所导致的, 在后文我们将使用工具变量法进一步检验。在土地转入租金模型中, 宗族网络强度在 1% 的显著水平上负向影响土地转入租金, 这意味着宗族网络强度越高或者宗族凝聚力越强的村庄, 农户进行土地转入支付的租金会更低。宗族成员之间的亲属关系和互助机制可能会影响土地的市场流动性和租赁交易的市场化程度。宗族成员之间可能会倾向于以更低的租金将土地转入给宗族内部的成员, 这导致整体上较低的租金水平。

我们发现宗族网络规模即大姓比例, 在土地转入模型和转出模型中对租金的影响都是负向且显著的。在一个村庄中, 大姓家族往往具有较大的财富和资源积累, 以及较强的社会地位和影响力。同一大姓的家族之间形成了复杂的宗族网络, 这意味着他们之间可能存在着紧密的经济联系和互助关系。当土地转出租金较高时, 即出租土地的价格高昂, 这可能意味着土地供应相对稀缺或需求较大。然而, 如果村庄中大姓家族占据较大比例, 他们在土地承包经营权和利益分配方面可能会有更强的话语权和控制能力。大姓家族可能会出于宗族内部稳定以及相互协作考虑, 降低土地转出租金, 以避免社会不平等和内部冲突。同样地, 当土地转入租金较高时, 即租用土地的价格高昂, 这可能意味着土地需求相对紧缺或土地利益较大。大姓家族可能会通过内部资源再分配或相互协助的方式, 降低土地转入租金, 以确保族内成员能够更容易地获取土地资源, 并维持族内的社会和经济平衡。这种情况下, 大姓比例高反而降低土地转出租金和土地转入租金的原因在于大姓家族之间形成的宗族网络, 促使他们更倾向于通过内部资源再分配和协作来维护族内的稳定和平衡, 而不是通过市场机制来获取更

高的租金收益。

（三）内生性检验

回归分析结果的解释仍然可能受到“内生性”问题的影响。内生性主要源自三个方面，包括反向因果关系、遗漏变量、测量误差。首先，在本文中宗族网络在农户所属的社会群体中具有内在且固有的历史渊源，其不易随个体层面的变化而改变，因此反向因果关系引起估计偏误的可能性较低。其次，姓氏作为一种个体标识，其测量相对稳定且容易确定，祠堂作为一种特有的宗族建筑，其信息的获取也相对容易。作为村庄层面的数据，是否有祠堂以及姓氏占比作为宗族网络的代理变量，其存在测量误差的可能性较低。再次，我们在基准回归模型中已经考虑了可能影响土地流转的户主特征，家庭特征以及村庄特征变量。然而，遗漏变量问题仍可能对回归估计结果产生偏误，需要进一步注意，为此本文将使用工具变量法处理内生性问题。

1. 工具变量（一）：历史宗族网络地域变量

受历史、地理等多种因素影响，中国宗族网络存在着明显的南北地区差异。自宋朝以来，中国汉族居住区域存在着宗族聚居现象，其特点是南方地区的宗族聚居现象更为繁荣，而北方则相对较弱（刘军，王询，2007）。南方地区中闽粤的岭南地区宗族聚居现象最为盛行，福建、江西、广西、广东等东南部省份的村庄中，姓氏结构相对较为单一，祠堂或家谱的存在较为普遍。相比之下，位于西北部省份如甘肃、四川、山西等地的村庄，不仅姓氏更加多样化，而且祠堂或家谱的存在也较为罕见（郭云南，姚洋，2013）。安徽、浙江、江苏、山东等中西部地区的宗族聚居现象相对于前述东南省份来说较为薄弱。相较而言，东北三省则是全国汉族聚居区中宗族聚居现象最为罕见的地域。基于以上分析，本文尝试使用历史宗族网络地域差异作为村庄宗族网络的工具变量，以期纠正内生性导致的估计偏误。使用该工具变量的逻辑如下：首先，历史宗族网络地域差异并不会对现阶段土地流转行为和租金产生影响，满足外生性假设；其次，宗族网络兼具组织属性和文化属性，具有较强的稳定性，所以现阶段村庄宗族网络会受到历史宗族网络地域差异的影响，满足相关性假设。根据以上分析，我们基于历史特点和地理特征以及参考现有学者的研究（阮荣平，郑风田，2013），将中国历史上的宗族网络按强度划分为三个等级，分别为强、中、弱，依次赋值为 2、1、0。具体省份划分见表 5。

表 5 历史宗族网络地域变量赋值与定义

历史宗族网络强度	赋值	省份
强	2	广东、广西、福建和江西
中	1	河北、山西、内蒙古、江苏、浙江、安徽、山东、河南、湖北、湖南、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
弱	0	黑龙江、吉林、辽宁

2. 工具变量（二）：宋朝爆发战争次数

宗族网络的分布呈现着“古代北盛于南，近代南盛于北”的特征。目前的研究表明，唐代以前世家大族主要集中于北方的政治中心附近。然而两宋时期政权变动，战争频发，大量由世家大族主导的人口从北方省份的主战区向南方迁徙。这种迁徙导致世家大族与政治中心的脱离，削弱了北方宗族势力，从而扭转了北方强于南方的地理格局（张川川、马光荣，2017）。尽管在宋朝之后也发生了多次战争，但移民主要采取分散迁移的方式，没有改变宗族势力的地理空间分布特征（侯杨方，2001）。因此，宋朝时期战争较少的地区姓氏多样性较低且姓氏集中度较高，而战争频发的地区则具有较高的姓氏多样性和较低的姓氏集中度。这种姓氏分布格局一直延续到 20 世纪 90 年代初，甚至在农村地区一直延续至今（王丹利和陆铭，2020）。基于以上分析，我们尝试使用宋朝爆发战争次数作为宗族网络的

工具变量，以此纠正内生性导致的估计偏误。我们可以推测中国的宗族网络分布与宋朝时期各地战争发生的频率相关，在宋朝战争数量越多的地方可能宗族文化越薄弱，满足相关性假设。然而，战争发生频率具有一定的外生性，不直接影响中国农村土地流转决策和租金水平，满足外生性假设。王丹利和陆铭（2020）以及潘越等（2019）在其文章中同样选用宋朝战争数量作为宗族的工具变量。考虑到宋朝与现今的行政区域划分区别较大，地级市层面的战争爆发数并不能准确反映现今各行政区域的情况，鉴于此，我们手工整理了省级层面的宋朝爆发战争次数，作为宗族网络的工具变量，数据来自《兵家必争之地——中国历史军事地理要览》（2007）。该资料较为详实地记载了多个省份各历史时期战争次数，潘越等（2019）同样采用该资料的战争数据。

表6 宗族网络与土地流转行为的2SLS和IV-Probit回归结果

解释变量	Panel A: 土地转出		Panel B: 土地转入	
	(1) 2SLS	(2) IV-Probit	(3) 2SLS	(4) IV-Probit
宗族网络强度	0.1399*** (0.0320)	0.7862*** (0.1455)	0.2017*** (0.0370)	0.8232*** (0.1398)
宗族网络规模	-0.3042*** (0.0617)	-1.6320*** (0.2817)	-0.2019*** (0.0741)	-0.7796*** (0.2997)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常数项	0.4165*** (0.0571)	0.0732 (0.2404)	-0.0044 (0.0554)	-2.6276*** (0.3363)
<i>Robust regression F</i>	8.85977***		9.16833***	
<i>Kleibergen-Paap rk Wald F statistic</i>	168.214		168.214	
<i>Wald test of exogeneity</i>	17.48***		17.11***	
<i>AR</i>	28.42***		31.77***	
<i>Wald</i>	27.16***		30.63***	
观测值	7118	7118	7118	7118

注：2SLS 回归结果中省略报告第一阶段的回归结果；括号内为稳健性标准误，***、**、*表示在 1%、5%、10% 的水平上显著

从表 6 可以看出，在考虑了宗族网络可能存在的内生性后，宗族网络强度对土地转出和土地转入的影响依然显著为正；同时宗族网络规模对土地转出和土地转入的影响显著为负，说明在基准回归中，宗族网络规模对土地转出影响不显著是由于内生性问题所导致。不论使用 2SLS 还是 IV-Probit 模型，上述结果仍然成立且非常稳健。为检验工具变量的有效性，我们分别对 2SLS 和 IV-Probit 进行检验。首先，我们利用稳健回归 F 统计量对宗族网络的内生性进行检验。检验结果表明，不论是土地转出模型还是土地转入模型，稳健回归 F 统计量均在 1% 的显著水平上拒绝了原假设“宗族网络不存在内生性”，说明相较于 LPM 模型，2SLS 结果更加可信。在此基础上，利用 Kleibergen-Paap rk Wald 方法进行了弱工具变量检验，发现 F 统计量远远大于弱工具变量的阈值，说明不存在弱工具变量问题，进一步支持了本文的实证结果。其次，针对 IV-Probit 模型，我们进行了沃尔德检验，结果显示可以在 1% 的显著水平上认为宗族网络存在内生性问题；进行弱工具变量检验发现，AR、Wald 的 p 值均在 1% 水平上显著，则应该拒绝原假设“ H_0 : 内生变量与工具变量不相关”，接受备选假设“ H_1 ：内生变量与工具变量相关”。这也说明本文所选择的工具变量不是弱工具变量。针对 2SLS 和 IV-Probit 模型进行工具变量有效性的检验，进一步加强了本文结论的稳

健性。

表7 宗族网络与土地流转账金的IV-Heckman的PPML回归结果

解释变量	Panel A: 土地转出租金对数		Panel B: 土地转入租金对数	
	(1)	(2)	(3)	(4)
宗族网络强度	0.3103*** (0.0727)		-0.5112*** (0.0809)	
宗族网络规模		-1.5525*** (0.1021)		-0.5436*** (0.0707)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逆米尔斯比率	2.3483*** (0.1649)	2.2267*** (0.1557)	-0.7423*** (0.1312)	-0.7035*** (0.1227)
常数项	-2.4397*** (0.2882)	-1.7331*** (0.2450)	2.2794*** (0.2047)	2.2926*** (0.1859)
观测值	971	971	1097	1097
VIF	4.99	5.67	4.09	4.53

注：括号内为稳健性标准误，***、**、*表示在1%、5%、10%的水平上显著

从表7可以看出，逆米尔斯比率仍然显著，说明存在样本选择问题，使用IV-Heckman两步法的结果更加可信。在土地转出模型中，宗族网络强度对土地转出租金的影响仍然是正向的，但相对于没有纠正内生性问题的基准模型来说，宗族网络强度对土地转出租金的影响在1%的水平上显著，说明在有祠堂的村庄，农户转出租金会相对提高。(2)、(3)、(4)列的回归结果和基准模型一致，进一步加强了结论的稳健性。

从回归结果中可以发现，宗族网络强度对土地转出租金和土地转入租金产生截然相反的影响。宗族网络强度显著提高土地转出租金，这意味着当宗族存在时，土地所有者在转让土地时能够获得更高的租金收益。可能的原因是宗族网络作为一种强关系在一定程度上抑制了市场机制价格发现功能的发挥。在与外部人博弈过程中，宗族通常以集体形式出现，议价能力较强，在谈判过程中地位更加有利，宗族成员可以以较高的租金水平转出土地。同时，宗族网络强度显著降低土地转入租金。这意味着当宗族存在时，农户在租用土地时租金较低，这可能是因为宗族网络内部存在着亲属关系和互助机制，土地流转更趋于稳定，流转风险较低，这使得村民更倾向于为宗族内部农户提供更有利的租金，致使租金水平较低。

宗族网络规模对土地转出租金和转入租金均产生负向显著影响，这可能是因为宗族网络规模较大的村庄往往倾向于遵循亲属优先的原则。这意味着宗族成员更倾向于将土地出租给内部的同宗族人，而不是外部人。由于内部交易更为常见，外部人对土地的需求较少，从而降低了土地流出租金的水平。宗族网络规模较大的村庄中，宗族成员之间的租赁关系可能更加稳定和值得信赖。这种情况下，租赁双方更容易达成长期稳定的协议，从而导致较低的租金水平。

六、进一步讨论

(一) 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行为的交互作用

上文分别从强度和规模两个维度考察了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行为有何影响，在此基础上，本文进一步考察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行为是否存在交互作用。我们推测村庄的大姓规模在有祠堂的村庄和没有祠堂的村庄可能是不同的，可能是因为祠堂通常是为了纪念和崇拜共同祖先而建立的地方，具有重要的宗族意义。在有祠堂的村庄中，人们更加注重家族的传承和祖先崇拜，因此更有可能保持较大的家族规模。基于以上分析，我们在回归模型中加

入宗族网络强度和网络规模的交互项进行检验。

在土地转出和土地转入两个模型中，我们发现交互项并不显著，表明核心解释变量之间的交互效应可能较弱或不存在。这意味着宗族网络强度和宗族网络规模在土地流转行为中的影响是相互独立的。

表8 宗族网络与土地流转行为交互作用的2SLS和IV-Probit回归结果

解释变量	Panel A: 土地转出		Panel B: 土地转入	
	(1) 2SLS	(2) IV-Probit	(3) 2SLS	(4) IV-Probit
宗族网络强度	0.1515** (0.0635)	0.8091*** (0.2393)	0.2577*** (0.0649)	1.0302*** (0.1695)
宗族网络规模	-0.2895*** (0.0908)	-1.5889*** (0.4576)	-0.1313 (0.1017)	-0.3944 (0.4494)
交互项	-0.1528 (0.7637)	-0.3678 (3.2802)	-0.7361 (0.7674)	-3.4629 (2.8966)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常数项	0.3108*** (0.0661)	-0.5124* (0.2902)	-0.0434 (0.0652)	-2.5649*** (0.5178)
观测值	7118	7118	7118	7118

注：2SLS回归结果中省略报告第一阶段的回归结果；括号内为稳健性标准误，***、**、*表示在1%、5%、10%的水平上显著

（二）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账金的交互作用

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行为并不存在交互作用，那么其对土地流转账金是否也不存在交互作用呢？为此，我们在土地流转账金模型中也引入交互项进行实证检验。

从转出租金模型中，我们可以看出宗族网络的交互项对土地转出租金有显著负向影响，说明当宗族网络强度和宗族网络规模同时作用时，宗族网络强度对土地转出租金的促进作用将被宗族网络规模的抑制作用掩盖。换句话说，当村庄既有祠堂且大姓规模较大时，它们共同对土地流出租金产生相互抵消的影响，导致土地流出租金降低。虽然单独考虑“村庄是否有祠堂”和“村庄大姓规模”时，它们分别对土地转出租金具有正向和负向影响，但当两者同时存在并发生交互作用时，它们之间的交互效应导致了负向影响，即祠堂的存在无法弥补大姓规模对土地转出租金的负面影响。

在转入租金模型中，我们发现当宗族网络强度和宗族网络规模分别进入模型时，它们对土地转入租金的影响都是负向显著的，但如果这两个变量同时进入方程时，宗族网络规模不显著，这可能意味着在考虑祠堂的存在时，大姓规模对土地转入租金的影响被祠堂所解释或中介。这可以解释为祠堂发挥了重要的社会、文化和经济功能，大姓规模可能通过祠堂作为中介，对土地转入租金产生影响。换句话说，大姓规模本身对土地转入租金的影响可能并不直接，而是通过其与祠堂的关系间接地体现出来。进一步地，在模型中加入宗族网络强度和宗族网络规模的交互项后，交互项对土地转入租金的影响正向显著。这种情况表明，大姓规模的影响受到祠堂存在与否的调节。大姓规模的影响在祠堂的不同取值下会有所变化，因此引入交互项能够捕捉到宗族网络强度和宗族网络规模之间的相互作用。交互项的显著性说明了宗族网络强度和宗族网络规模之间的交互效应对于解释因变量是重要的，即是否有祠堂和大姓规模相互作用对模型的解释力具有显著影响。这个结果可能意味着祠堂作为一个社会和文化中心，可能对土地转入租金产生了更为重要的影响，而大姓规模仅在与祠堂的互动中发挥作用。因此，在分析土地转入租金时，需要将祠堂和大姓规模作为相关

因素一起考虑，以更全面地理解其对土地转入租金的影响。

表9 宗族网络与土地流转租金交互作用IV-Heckman的PPML回归结果

解释变量	Panel A:土地转出租金对数		Panel B:土地转入租金对数	
	(1)	(2)	(3)	(4)
宗族网络强度	1.2100*** (0.1147)	1.2288*** (0.1168)	-0.5952*** (0.0948)	-0.6367*** (0.1080)
宗族网络规模	-3.3643*** (0.2173)	-3.2737*** (0.2180)	0.0641 (0.1161)	-0.0671 (0.0888)
交互项		-0.6081** (0.2645)		0.8962** (0.4388)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逆米尔斯比率	2.1559*** (0.1561)	2.1458*** (0.1567)	-0.7340*** (0.1307)	-0.7467*** (0.1402)
常数项	-1.1413*** (0.2139)	-2.3611*** (0.2875)	2.2448*** (0.1767)	2.2491*** (0.2140)
观测值	971	971	1097	1097
VIF	5.96	3.87	4.53	3.63

注：括号内为稳健性标准误，***、**、*表示在1%、5%、10%的水平上显著

七、主要结论

本研究基于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农户数据，从宗族网络规模和宗族网络强度两个维度出发，利用历史宗族网络地域变量和宋朝战争次数作为工具变量，运用 IV-Probit 和 IV-Heckman 的 PPML 估计方法，分别从土地流转行为和土地流转租金两个层面，考察了宗族网络的土地流转效应，进一步讨论发现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行为和租金分别产生不同的交互影响，揭示了土地流转背后的血脉联系。得出如下结论：

第一，宗族网络强度对土地流转行为均具有显著的正向影响，但宗族网络规模却对土地流转行为均具有显著负向影响，这说明宗族的存在会使土地市场更加活跃，但宗族网络规模越大反而会限制流转市场的交易。此外，宗族网络强度和宗族网络规模在土地流转行为中的交互作用较弱或不存在，两者独立发挥作用。

第二，宗族的存在会显著提高土地转出租金，但却会显著降低土地转入租金，表明宗族的存在对土地转出租金和土地转入租金会产生截然不同的影响。宗族的存在提高了土地转出租金，可能是因为宗族内部的紧密联系和互助机制带来的合作性和稳定性。然而，宗族的存在降低了土地转入租金，可能是由于宗族内部亲属关系和互助机制导致的优惠租金条件。这些发现强调了宗族在土地市场中的经济影响，同时也提供了对土地市场行为和宗族网络之间关系的深入理解的线索。

第三，当宗族网络强度和规模同时作用时，它们共同对土地转出租金产生相互干扰，导致土地流出租金降低。大姓规模非常大时，即使有祠堂的存在，但仍面临着大姓之间组织协调成本问题，可能由于组织协调成本过高，使得与祠堂的作用相互干扰。

第四，宗族网络规模本身对土地转入租金的影响可能不直接，而是通过其与宗族网络强度间接地体现出来。宗族网络规模的影响在宗族网络强度的不同取值下会有所变化，因此引入交互项能够捕捉到宗族网络两个维度之间的相互作用。

进一步研究可以深入探索宗族网络与土地市场行为之间的关系，以增进对宗族网络的土地流转效应的理解。农村是一个传统乡土社会和现代化工业社会并存的组织形态，以血缘为

纽带的宗族网络作为乡土社会的典型代表,在新时期“三权分置”背景下对土地有序流转以及农民增收具有重要影响力。

在土地流转过程中,一方面要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另一方面要发挥以宗族网络为代表的传统文化资源的作用和功能。本研究致力于回答宗族网络在土地流转中的实际效果是什么,它是改进了市场机制的发挥还是抑制了市场机制的发挥,宗族网络作为强关系网络和市场机制作为弱关系网络在土地流转过程中是互补还是替代。本文的研究结果将有助于深入理解以宗族网络为代表的传统文化资源在土地流转市场中与市场机制的互动关系,对有序推进有序规模经营,早日实现农业现代化具有重要启示意义。

参考文献:

- Freedman, Maurice, 1966, *Chinese Lineage and Society: Fukien and Kwangtung*, Athlone Press.
- Freedman, Maurice, 2004, *Lineage Organization in Southeastern China*, Oxfordshire: Berg.
- Greif, A., and G. Tabellini, 2010, “Cultural and Institutional Bifurcation: China and Europe Compared”,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00(2), 135—140.
- Greif, A., and G. Tabellini, 2017, “The Clan and the Corporation: Sustaining Cooperation in China and Europe”, *Jour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 45(1), 1—35.
- Hsu, F. L. K. , 1963, *Clan, Caste and Club*, New York: Van Nostrand Reinhold Company Press.
- Heckman, J. Sample selection bias as a specification error[J]. *Econometrica*, 1979, 47: 153-161.
- Peng, Y., 2004, “Kinship Networks and Entrepreneurs in China’s Transitional Economy”,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9(5).
- Peng, Y., 2010, “When Formal Laws and Informal Norms Collide: Lineage Networks Versus Birth Control Policy in China”,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16(3), 770.
- Su, F., T. Ran, X. Sun, and M. Liu, 2011, “Clans, Electoral Procedures and Voter Turnout: Evidence From Villagers’ Committee Elections in Transitional China”, *Political Studies*, 59(2), 432—457.
- Tsai, L. L., 2007, *Accountability Without Democracy: Solidary Groups and Public Goods Provision in Rural China*,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常伟. 社会的土地流转租金效应[J]. 统计与信息论坛, 2017, 32(02): 122-128.
- 程令国, 张晔, 刘志彪. 农地确权促进了中国农村土地的流转吗?[J]. 管理世界, 2016(01): 88-98.
- 陈斌开, 陈思宇. 流动的社会资本——传统宗族文化是否影响移民就业?[J]. 经济研究, 2018 (03): 35-49.
- 陈冬华, 胡晓莉, 梁上坤等. 宗教传统与公司治理[J]. 经济研究, 2013(09): 71-84.
- 陈奕山, 钟甫宁, 纪月清. 为什么土地流转中存在零租金?——人情租视角的实证分析[J]. 中国农村观察, 2017 (04): 43-56.
- 陈奕山. 人情: 中国的一种农地租金形态[J]. 华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8(05): 94-103.
- 蔡颖萍, 杜志雄. 玉米临时收储政策调整对家庭农场土地流转租金的影响分析[J]. 中国农村观察, 2020(03): 114-129.
- 杜志雄, 肖卫东. 农业规模化经营: 现状、问题和政策选择[J]. 江淮论坛, 2019(04): 11-19+28.
- 杜威漩. 论土地流转的非正式制度嵌入性[J]. 求实, 2012(05): 89-92.
- 杜挺, 朱道林. 中国土地流转价格时空演化与宏观机制研究[J]. 资源科学, 2018(11): 2202-2212.
- 费孝通: 《乡土中国》,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2 年版
- 冯尔康: 《18 世纪以来中国家族的现代转向》,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
- 郭云南, 姚洋. 宗族网络与农村劳动力流动[J]. 管理世界, 2013(03): 69-81+187-188.
- 郭云南, 姚洋, Jeremy Foltz. 宗族网络与村庄收入分配[J]. 管理世界, 2014(01): 73-89+188.
- 胡金焱, 袁力. 宗族网络对家庭民间金融参与的影响和作用机制[J]. 财贸经济, 2017(06): 33-48.
- 侯建驹, 霍学喜. 信贷可得性、融资规模与农户农地流转——以专业化生产农户为例[J]. 中国农村观察, 2016 (06): 29-39.
- 洪名勇, 杨雪娇, 徐琰超. 宗族网络与土地流转资源配置效应——锦上添花还是雪上加霜?[J]. 经济评论, 2021 (03): 145-164.
- 江淑斌, 苏群. 土地流转“租金分层”现象及其根源[J]. 农业经济问题, 2013(04): 42-48+110-111.
- 纪月清, 顾天竹, 陈奕山, 等. 从地块层面看农业规模经营——基于流转租金与地块规模关系的讨论[J]. 管理世界, 2017,

(07): 65-73.

贾晋,李雪峰,伍骏骞.宗族网络、村干部经商经历与农地经营权流转[J].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2019(02):101-112.

罗必良,何应龙,汪沙等.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户退出意愿及其影响因素分析——基于广东省的农户问卷[J].中国农村经济,2012(06):4-19.

罗必良,汪沙,李尚蒲.交易费用、农户认知与土地流转——来自广东省的农户问卷调查[J].农业技术经济,2012(01):11-21.

李朝柱,石道金,文洪星.关系网络对土地流转行为及租金的影响——基于强、弱关系网络视角的分析[J].农业技术经济,2020(07):106-116.

李景刚,高艳梅,臧俊梅.农户风险意识对土地流转决策行为的影响[J].农业技术经济,2014(11):21-30.

林建浩,吴冰燕,李仲达.家庭融资中的有效社会网络:朋友圈还是宗族?[J].金融研究,2016(01):130-144.

刘军,王询.中国南北方汉族居住区宗族聚居的地域差异[J].东北财经大学学报,2007(02):73-77.

农业农村部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司,农业农村部政策与改革司.中国农村经营管理统计年报(2020)[M].北京:中国农业出版社,2021.

潘越,宁博,纪翔阁等.民营资本的宗族烙印:来自融资约束视角的证据[J].经济研究,2019(07):94-110.

潘越,翁若宇,纪翔阁等.宗族文化与家族企业治理的血缘情结[J].管理世界,2019(07):116-135+203-204.

全世文,胡历芳,曾寅初.论中国农村土地的过度资本化[J].中国农村经济,2018(07):2-18.

钱龙,钱文荣.社会资本影响农户土地流转行为吗?——基于CFPS的实证检验[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7(05):88-99+153-154.

仇童伟.宗族如何影响村庄地权的实施?——基于村庄民主选举的情景界分与实证研究[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8(04):72-86+158.

阮荣平,郑风田.市场化进程中的宗族网络与乡村企业[J].经济学(季刊),2013(01):331-356.

阮海波.社会交往能促进土地流转吗?——基于农业社会化服务的中介效应[J].农村经济,2022(06):27-36.

孙小龙,郭沛.风险规避对农户土地流转行为的影响——基于吉鲁陕湘4省调研数据的实证分析[J].中国土地科学,2016(12):35-44.

申云,朱述斌,邓莹,等.农地使用权流转价格的影响因素分析——来自于农户和区域水平的经验[J].中国农村观察,2012(03):2-17,25,95.

汪险生,李宁.提高金融可得性能否促进土地流转——来自CHFS数据的证据[J].山西财经大学学报,2021(01):54-72.

王丹利,陆铭.农村公共品提供:社会与政府的互补机制[J].经济研究,2020(09):155-173.

王倩,党红敏,余劲.粮食价格如何影响土地流转租金及收益分配?——基于2013—2019年农户调查面板数据[J].中国土地科学,2021(08):57-66.

王倩,任倩,余劲.粮食主产区土地流转农户议价能力实证分析[J].中国农村观察,2018(02):47-59.

王沪宁:《当代中国村落家族文化:对中国社会现代化的一项探索》,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

伍骏骞,齐秀琳,范丹等.宗族网络与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J].农业技术经济,2016(07):29-38.

徐秀英,徐畅,李朝柱.关系网络对农户林地流入行为的影响——基于浙江省的调查数据[J].中国农村经济,2018(09):62-78.

徐美银.农民阶层分化、产权偏好差异与土地流转意愿——基于江苏省泰州市387户农户的实证分析[J].社会科学,2013(01):56-66.

杨汝岱,陈斌开,朱诗娥.基于社会网络视角的农户民间借贷需求行为研究[J].经济研究,2011(11):116-129.

杨青,彭超,许庆.农业“三项补贴”改革促进了农户土地流转吗?[J].中国农村经济,2022(05):89-106.

周其仁.确权不可逾越——学习《决定》的一点体会[J].经济研究,2014(01):21-22.

周海文,周海川.农户社会信任对土地流转租金的影响——基于CHIP数据的实证分析[J].公共管理学报,2019(03):118-130,174.

张川川,马光荣.宗族文化、男孩偏好与女性发展[J].世界经济,2017(03):122-143.

赵亮.新时代乡村振兴背景下农村劳动力稳岗就业研究——基于Heckman两阶段模型的实证分析[J].经济问题,2023(01):96-104.

张天佐,郭永田,杨洁梅.基于价格支持和补贴导向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改革回顾与展望[J].农业经济问题,2018(11):4-10.

朱建军,张蕾,安康.金融素养对土地流转的影响及作用路径研究——基于 CHFS 数据[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02):103-115.

张景娜,张雪凯.互联网使用对农地转出决策的影响及机制研究——来自 CFPS 的微观证据[J].中国农村经济,2020(03):57-77.

张博,胡金焱,范辰辰.社会网络、信息获取与家庭创业收入——基于中国城乡差异视角的实证研究[J].经济评论,2015(02):52-67.